

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第二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模式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1、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代码：037076；期权简称：神码 JLC1。
- 2、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人数为 205 人，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 5,661,030 份，占目前公司总股本 659,876,921 股的 0.86%，行权价格为 15.15 元/股。
- 3、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共分为 3 个行权期，根据业务办理的实际情况，第二个行权期实际可行权期限为 2021 年 8 月 23 日起至 2022 年 7 月 3 日止。
- 4、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的股票期权若全部行权，公司股份仍具备上市条件。

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4 日形成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解除限售期行权/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至本公告发布之日，本次自主行权事项已获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自主行权相关登记申报工作。本次自主行权具体安排如下：

一、激励计划设定的第二个行权期自主行权具体情况

1、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来源

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 A 股普通股。

2、激励计划设定的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情况

根据公司《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自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行权比例为获授股票期权总数的 30%。

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的登记完成日为 2019 年 7 月 4 日，第二个等待期已经届满。

股票期权的行权条件成就说明：

序号	行权条件	成就情况
1	公司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况： (1)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3) 上市后最近 36 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4) 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5) 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未发生左述情形，满足行权条件。
2	激励对象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形： (1) 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 最近 12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 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 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激励对象未发生左述情形，满足行权条件。

序号	行权条件	成就情况												
	(5) 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 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3	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 以 2018 年扣非净利润为基数，2020 年扣非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30%。 上述“扣非净利润”指标计算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作为计算依据，且不考虑股权激励及员工持股计划股份支付费用对净利润的影响。	公司 2018 年扣非净利润为 47,215.38 万元，2020 年扣非净利润为 65,185.22 万元，2020 年股份支付费用为 1176.75 万元，不考虑股份支付费用影响，2020 年扣非净利润为 66,361.97 万元，同比增长率为 40.55%，公司业绩考核达标。												
4	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table border="1" data-bbox="363 1361 1078 1899"> <thead> <tr> <th data-bbox="363 1361 491 1447">考核结果</th> <th data-bbox="491 1361 643 1447">个人实际业绩达成率(P)</th> <th data-bbox="643 1361 1078 1447">行权处理方式</th> </tr> </thead> <tbody> <tr> <td data-bbox="363 1447 491 1585">达标</td> <td data-bbox="491 1447 643 1585">P ≥100%</td> <td data-bbox="643 1447 1078 1585">激励对象对应当期拟行权的股票期权全部行权</td> </tr> <tr> <td data-bbox="363 1585 491 1760"></td> <td data-bbox="491 1585 643 1760">80%≤ P < 100%</td> <td data-bbox="643 1585 1078 1760">根据个人业绩完成率，行权当期拟行权的股票期权额度*P，当期未行权部分由公司注销</td> </tr> <tr> <td data-bbox="363 1760 491 1899">不达标</td> <td data-bbox="491 1760 643 1899">P < 80%</td> <td data-bbox="643 1760 1078 1899">激励对象对应当期拟行权的股票期权不能行权，由公司注销</td> </tr> </tbody> </table>	考核结果	个人实际业绩达成率(P)	行权处理方式	达标	P ≥100%	激励对象对应当期拟行权的股票期权全部行权		80%≤ P < 100%	根据个人业绩完成率，行权当期拟行权的股票期权额度*P，当期未行权部分由公司注销	不达标	P < 80%	激励对象对应当期拟行权的股票期权不能行权，由公司注销	2020 年度，10 名激励对象离职，11 名激励对象个人实际业绩完成率为“P < 80%”，60 名激励对象个人实际业绩完成率为“80%≤ P < 100%”，剩余 145 名激励对象个人实际业绩完成率均为“P ≥100%”
考核结果	个人实际业绩达成率(P)	行权处理方式												
达标	P ≥100%	激励对象对应当期拟行权的股票期权全部行权												
	80%≤ P < 100%	根据个人业绩完成率，行权当期拟行权的股票期权额度*P，当期未行权部分由公司注销												
不达标	P < 80%	激励对象对应当期拟行权的股票期权不能行权，由公司注销												

综上所述，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设定的第二个行

权期行权条件已经成就，根据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将于股票期权第二个等待期满后按照《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办理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的相关行权事宜。

二、激励计划设定的第二个行权期自主行权安排

1、期权代码及期权简称

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代码：037076；期权简称：神码 JLC1。

2、行权期限

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共分为 3 个行权期，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期限为 2021 年 8 月 23 日起至 2022 年 7 月 3 日止。行权期内，公司激励对象在符合规定的有效期内可通过选定承办券商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系统自主进行申报行权。

3、行权数量及行权价格

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激励对象 216 人（已剔除离职 10 人），其中 11 人业绩不达标，因此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人数为 205 人，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 5,661,030 份，占目前公司总股本 659,876,921 股的 0.86%，行权价格为 15.15 元/股。若在行权前公司有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配股或缩股、派息等事项，股权期权数量或行权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

4、本次行权的激励对象中无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5、可行权日

可行权日必须为交易日，但不得在下列期间内行权：

（1）公司定期报告公告前 30 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定期报告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 30 日起算，至公告前 1 日；

（2）公司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 10 日；

（3）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发生之日或者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至依法披露后 2 个交易日内；

(4) 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它期间。

激励对象必须在期权有效期内行权完毕，有效期结束后，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不得行权，由公司注销。

三、本次行权对公司的影响

1、对公司经营能力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根据公司《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如果本次可行权股票期权 5,661,030 份全部行权，公司总股本增加 5,661,030 股；对公司基本每股收益的影响较小。

2、选择自主行权模式对激励股票期权定价及会计核算的影响

公司在授权日采用 Black-Scholes 模型来计算期权的公允价值，根据股票期权的会计处理方法，在授予日后，不需要对股票期权进行重新估值，即行权模式的选择不会对股票期权的定价造成影响。

3、本次行权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行权对公司股权结构不产生重大影响，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会发生变化。本次行权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仍具备上市条件。本次行权对公司经营能力和财务状况不存在重大影响。

四、行权专户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计划

公司《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所募集资金存储于行权专户，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五、其他说明

1、公司将在定期报告（包括半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中或以临时报告形式披露股权激励对象变化、股票期权重要参数调整情况、激励对象自主行权情况以及公司股份变动情况等信息。

2、公司已与激励对象就自主行权模式及承办券商达成一致，并明确约定了各方权利及义务。承办券商在业务承诺书中承诺其向上市公司和激励对象提供的自主行权业务系统完全符合自主行权业务操作及相关合规性要求。

特此公告。

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一年八月十八日